

# 关于 20-21-2 考试试卷出卷安排的通知

各位老师：

本学期教学工作即将结束，现将本学期出卷通知如下：考试试卷提交教科办截止时间为**6月10日**，逾期未提交试卷，请对应出卷教师自行送印。

(1) 考试时间：

1. 考查课程考核时间：2021年6月15日—6月22日全天，由各开课学院自行组织安排。

2. 学院组织考试课程考核时间：2021年6月23日—6月27日全天及6月28日—7月4日的晚上，具体时间段为每天上午9:00-11:00，下午13:45-15:45，晚上18:00-20:00。

3. 学校组织考试课程考核时间：2021年6月28日—7月4日的白天，具体时间段为每天上午9:00-11:00，下午13:45-15:45。

具体考核方式及选课人数见：附件1

(2) 关于期末考试试卷：

所有考试课程均要求按我校规定的统一模版（附件2）出卷，并填写《试卷文印审批表》（附件3.1）以及附件3.2《机械工程学院期末试卷审批意见表》，均一式2份，于**6月10日前**将试卷A卷与B卷打印稿（A3纸）送学院教科办（2教北348第2间教室），不接收电子版。凡是同名课程，学分相同，授课对象又为同一专业者，要求使用同一份试卷。

同时由出卷老师在线填写试卷相关信息，具体链接见邮件通知。

按照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本科课程考核管理办法》（杭电教[2013]146号）（附件4）相关规定，命题教师应根据“课程教学大纲”进行命题，做到试题题型结构科学，题量适当，难度适中，试卷区分度良好，并控制适当的不及格率。每门考核课程应准备A、B两套命题卷，其难度和覆盖面应基本一致，并尽量避免有重复题目；若课程的A、B卷内容或同一门课程近三年试卷内容重复率在30%以上的，将按照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本科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（2018年修订）》（杭电本〔2018〕61号）（附件5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命题时，每份试卷均需提供相应的参考答案和评分细则。原则上，同一课程代码的课程应采用同一份试卷。

《试卷文印审批表》（学校存档专用）考试课程名称与开课目录中课程名称必须一致。各门课程的试卷均需经教研室/系主任或专业负责人审核签字，教研室/系主任或专业负责人须认真审核试卷内容，确保试卷质量，保证试题的正确性。试卷须用我校规范的试卷稿纸进行书面打印或用黑色墨水钢笔书写，卷面须工整、清楚。

《机械工程学院期末试卷审批意见表》，一式两份，一份学院留存、一份课程组留存。

特此通知！

机械工程学院

2021年5月25日